



# 裕隆股份

NEEQ : 839299

## 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Henan Yulong Water Environment Co., Ltd )



##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小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文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清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贾振锋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373-5881153
传真	0373-5893313
电子邮箱	ylhjgf@163.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ylhjgf.com">www.ylhjgf.com</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小店工业区新长线北侧，453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0,257,157.75	159,106,118.10	13.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062,006.34	86,975,838.31	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3	1.43	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7%	45.3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7%	45.33%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5,023,351.25	96,931,452.54	8.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68.03	4,943,093.33	-98.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9,217.35	4,302,895.21	11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583.59	2,500,870.15	-197.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0%	5.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75%	5.0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8	-100.00%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7,327,500	77.59%	-90,000	47,237,500	77.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277,500	52.91%	1,030,000	33,307,500	54.6%	
	董事、监事、高管	840,000	1.38%	0	840,000	1.3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672,500	22.41%	90,000	13,762,500	22.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152,500	18.28%	90,000	11,242,500	18.43%	
	董事、监事、高管	2,520,000	4.13%		2,520,000	4.1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总股本		<b>61,000,000</b>	-	<b>0</b>	<b>61,000,000</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41</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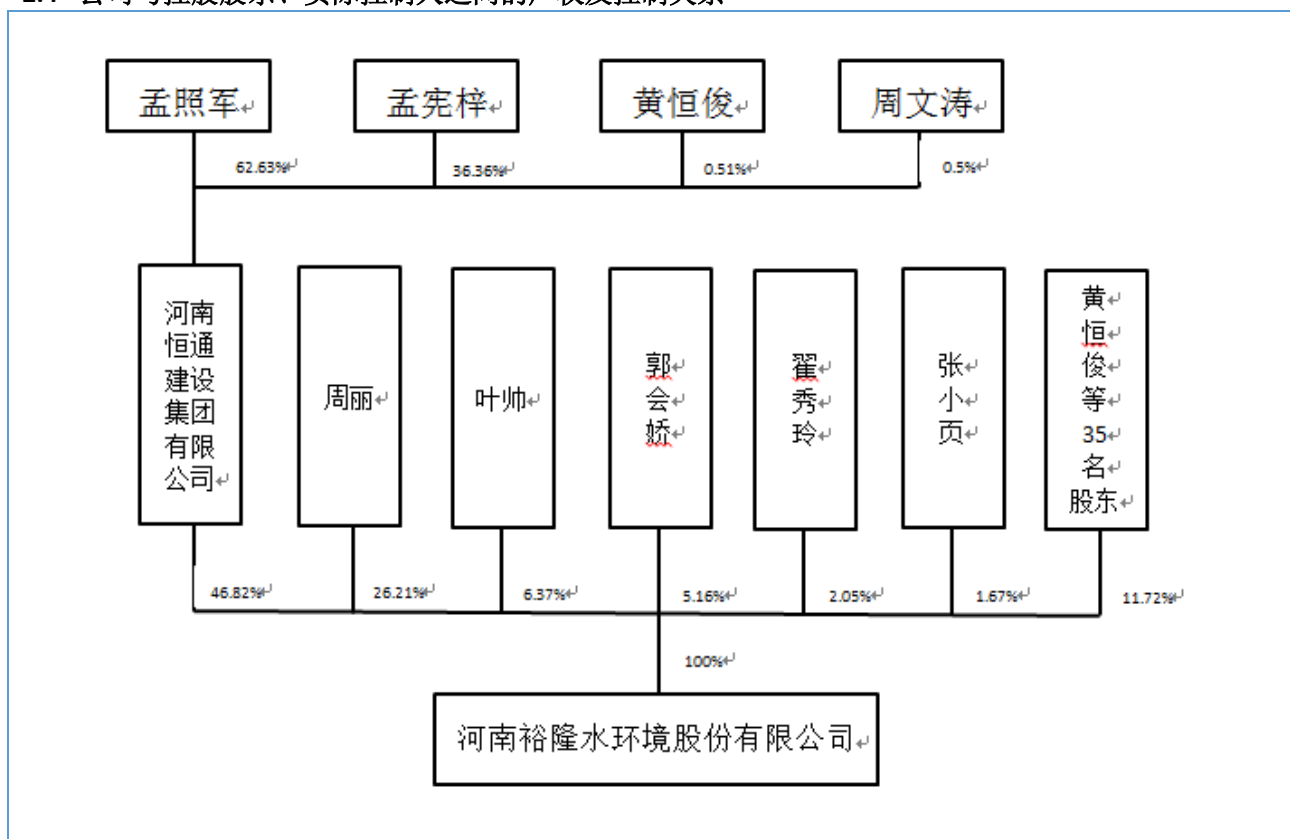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河南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560,000	0	28,560,000	46.8197%	0	28,560,000
2	周丽	14,870,000	1,120,000	15,990,000	26.2131%	11,242,500	4,747,500
3	叶帅	3,885,000	0	3,885,000	6.3689%	0	3,885,000
4	郭会娇	1,775,000	1,370,000	3,145,000	5.1557%	0	3,145,000
5	翟秀玲	1,250,000	0	1,250,000	2.0492%	0	1,250,000

6	张小页	1,020,000	0	1,020,000	1.6721%	765,000	255,000
7	黄恒俊	650,000	0	650,000	1.0656%	487,500	162,500
8	杨才恒	530,000	0	530,000	0.8689%	0	530,000
9	周文涛	450,000	0	450,000	0.7377%	337,500	112,500
10	贾振锋	400,000	0	400,000	0.6557%	300,000	100,000
合计		53,390,000	2,490,000	55,880,000	91.61%	13,132,500	42,747,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河南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孟照军先生为河南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丽为河南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孟照军先生与周丽女士为夫妻关系；股东周丽女士与股东周文涛先生为姐弟关系；股东张小页女士与股东周文涛先生是夫妻关系；其他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的建筑施工业务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且已完成工程量得到业主和监理的签单认可分期确认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不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变更为投入来确认收入，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公司的一些应收款项不满足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条件，本公司将其重分类列报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本公司将未到收款期的应收质保金重分类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 ①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公司报表	公司报表
应收账款	60,885,120.46	60,885,120.46
合同资产		21,289,264.75
存货	21,289,264.75	
预收账款	9,098,339.08	
合同负债		9,098,339.08

#### ②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 A、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公司报表	公司报表
应收账款	48,180,049.04	48,180,049.04
合同资产	59,008,658.06	
存货		59,008,658.06
预收账款		16,941,092.87
合同负债	16,941,092.87	

####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